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承辦人：林妍汎
電話：02-27208889/1999轉6442
傳真：02-27252869
電子信箱：palochen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濱江實驗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軍字第11031071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檢送法務部、教育部及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共同製作「守住立場絕不越界」反毒宣導影片1支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11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5204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影片置於YOUTUBE頻道(<https://youtu.be/n1g63NFsekg>)，請貴校利用各項活動時機宣導運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